

各院系所接收 2024 年推荐免试生汇总表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学术学位接收人数	全日制专业学位接收人数	备注
010	组合数学中心	9	-	
011	陈省身数学研究所	6	-	
012	数学科学学院	52	-	
013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21	21	
021	物理科学学院	62	-	
022	泰达应用物理研究院	0	-	
031	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	42	22	
033	人工智能学院	47	35	
035	计算机学院	30	40	
037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8	9	
038	软件学院	24	18	
040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38	25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中含学院与格拉斯哥国际合作项目 1 人。
051	化学学院	124	11	
05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37	6	
060	生命科学学院	53	2	
063	泰达生物技术研究院	1	-	
065	药学院	18	7	
070	医学院	12	172	专业学位中“5+3”本硕连读转段为 152 人。
080	汉语言文化学院	18	13	
091	文学院	40	-	
092	新闻与传播学院	4	8	
093	历史学院	41	4	
094	日本研究院	6	-	
095	哲学院	8	-	
100	外国语学院	19	15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中含学院与格拉斯哥国际合作项目 5 人。
112	法学院	17	20	

115	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	45	10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中含学院与格拉斯哥国际合作项目 6 人。
120	马克思主义学院	27	-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中含“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 0 人。
130	金融学院	27	113	
131	经济学院	91	35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中含学院与格拉斯哥国际合作项目 1 人。
140	商学院	75	-	
145	旅游与服务学院	21	-	
160	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19	16	
185	国家经济战略研究院与阿拉斯加国际合作项目	1	-	

备注：

1. 我校只有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接收推荐免试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不接收推荐免试生。
2. 各学院实际接收的推荐免试人数见上表，表中数据不含直博、支教团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等专项计划。统考拟招生人数复试前由学院根据生源情况、初试情况等分配后在各招生学院网站上进行公布。
3. 表中实际接收推免生人数超过接收推免生计划数的招生计划由学校补足，不占用已公布的统考生招生计划。
4. 我校 2024 年接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推免生 3 人，其余计划将全部用于统考生招生。